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雲林縣政府 函

地址：640201雲林縣斗六市雲林路2段515號

承辦人：蕭惠娟

電話：05-5522100

傳真：

電子信箱：ylhg12105@mail.yunlin.gov.tw

受文者：雲林縣西螺地政事務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12月1日

發文字號：府民業一字第110211863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（110YB16794_1_01134914581.odt、110YB16794_2_01134914581.doc）

主旨：訂定「雲林縣詔安客家文化館典藏美術品及地方文物管理要點」，並自即日生效，請查照

說明：檢送「雲林縣詔安客家文化館典藏美術品及地方文物管理要點」1份。

正本：本府各單位、本府所屬一級機關、本府所屬二級機關、本縣各鄉鎮市公所

副本：本府行政處法制科

